

乌海市能源局与内蒙古电力（集团）有限  
责任公司乌海电业局关于供电  
可靠性管制计划的协议

二〇二一年元月十二日

甲方：乌海市能源局

乙方：内蒙古电力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乌海电业局

为保证乌海市供电可靠性和服务水平，基于供电可靠性及电网供电恢复时间、供电服务等基本供电指标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》、《供电营业规则》、《电力监管条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甲乙双方就本协议下的电力企业供电可靠性管制计划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协议。

### 一、协议有效期

协议签署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

### 二、协议内容

一、本协议涉及的供电可靠性指标以国家能源局审核、确认和发布的年度用户平均停电时间（以下简称 SAIDL 单位：小时）为准，统计标准按照国家能源局发布的《供电系统供电可靠性评价规程第 1 部分：通用要求（DL/T836.1-2016）》（以下简称 DL/T836.1-2016）执行，并符合美国电气电子工程师学会发布的《配电可靠性指数 IEEE 指南（IEEE 1366-2012）》（以下简称 IEEE 1366-2012）标准，统计口径与国家能源局发布口径一致。

二、系统平均停电时间计算方法参照 DL/T836.1-2016 执行，公式如下：

$$SAIDI = \frac{\sum(\text{每次停电持续时间} \times \text{每次停电用户数})}{\text{总用户数}}$$

统计期间时间按照年度总小时数计算。

三、以下供电中断情况应免于计算在内。

- 1、该中断持续小于 3 分钟。
- 2、用户提出或用户内部原因引起的供电中断事件。
- 3、该供电中断事件经政府监管机构认定，符合 DL/T836.1-2016 和 IEEE 1366-2012 标准内定义的“重大事件日”要求。
- 4、该供电中断是由于配合市政工程实施。

#### 四、实施标准如下。

1.  $6.8 < SAIDI \leq 7$ , 乙方赔偿甲方指标不达标金额 10 万元;  
 $7 < SAIDI \leq 7.5$ , 乙方赔偿甲方指标不达标金额 50 万元;  $7.5 < SAIDI$   
乙方赔偿甲方指标不达标金额 100 万元。

2.  $5 < SAIDI \leq 6.8$ , 甲乙双方均不作支付。

3.  $4 < SAIDI \leq 5$ , 甲方奖励乙方指标达标金额 10 万元;  $3 < SAIDI \leq 4$ , 甲方奖励乙方指标达标金额 50 万元;  $SAIDI \leq 3$ , 甲方奖励乙方指标达标金额 100 万元。

甲方奖励金额由能源局在部门预算中统筹安排，乙方赔偿金额按规定上缴乌海市级财政。

### 三、双方权利和义务

#### (一) 甲方权利和义务

1. 有权对乙方就协议内容实施监督。
2. 有权要求乙方就协议内容如实披露有关信息。
3. 应在职责范围内协助乙方推进电力建设，协调解决电力设施破坏等问题。

#### (二) 乙方权利和义务

1. 按照国家规定的电能质量和供电服务质量标准向用户提

供供电服务，并就协议内容接受甲方监督。

2. 按照国家有关电力监管规则向甲方如实披露有关信息。

3. 按规定向甲方反馈重大停电事件情况，并在事件发生后一个月内提交分析和处理报告。

4. 定期向甲方反馈电力设施破坏等影响供电服务的问题，并促请甲方牵头协调解决。

#### 四、其他

1. 如国家、内蒙古自治区出台相关文件，以国家、内蒙古自治区出台的为准。

2. 甲方每年对乙方供电可靠性指标进行评估。

3.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。本合同一式6份，甲方执3份，乙方执3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乌海市能源局	乙方：内蒙古电力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乌海电业局
负责人： 	一负责人： 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：
签订日期：	签订日期：